

证券代码：836731 证券简称：盛邦安全 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远江盛邦（北京）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远江盛邦（北京）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6年6月25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16年7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5人，实到董事5人，会议由董事长权晓文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上海子公司的议案》

议案主要内容：公司拟与自然人任高锋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远江盛邦（上海）网络安全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为上海子公司），注册地为上海自贸区（具体地址未定）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10万元，其中公司以实物（即公司产品）方式出资260.1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51%，任高锋以货币方式出资249.9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49%。本次对外投资的具体情况见《对外投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6-016）。

表决情况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主要内容：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改：

1、将第105条第一款第三项由“十二个月内累计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以下的委托理财事项”变更为“十二个月内累计余额不超过2000万元的委托理财事

项”。

表决情况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议案主要内容：董事会决定于 2016 年 8 月 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情况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署的《远江盛邦（北京）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远江盛邦（北京）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7月11日